

中共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办公室 文件

广油党办〔2021〕16号

关于印发《广东石油化工学院 2021年依法治校工作要点》的通知

各二级党委（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各单位、部门：

经学校领导同意，现将《广东石油化工学院2021年依法治校工作要点》印发给你们，请结合本单位、部门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办公室

2021年5月14日

广东石油化工学

2021 年依法治校工作要点

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是“十四五”规划开局之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的关键之年。学校依法治校工作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全面贯彻落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意见》（教政法〔2020〕8 号）、《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实施意见》，进一步加强依法治校各项工作，把教育法治融入到教育治理、办学治校的各领域各方面各环节，不断提升学校法治建设水平，为学校加快推进高水平理工科大学建设保驾护航，以优异成绩向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献礼。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

1. 全面提高对学校法治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落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全国教育法治工作会议、全面依法治省工作会议精神，全面推进依法办学、依法治教、依法治校。开展专题学习教育，落实《广东省教育系统“法治建

设年”工作方案》《广东省教育厅关于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法治工作的实施意见》，深刻认识新形势新变化提出的新任务新要求，切实转变管理理念和方式，把依法治理作为学校治理的基本理念和基本方式，融入、贯穿到学校工作全过程和各方面。

二、全面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

2. 强化法治工作责任落实。加强党对法治工作的领导，学校党政主要负责人是推进法治工作第一责任人，对学校章程制定实施、规章制度体系建设，法治工作机构和队伍建设、校内民主管理、学术治理等重要工作亲自部署、亲自协调、亲自推进。各二级单位党政主要负责人全面负责本单位、部门法治工作，加强二级单位普法联络员管理，夯实基层法治工作基础。健全学校法治工作的领导体制和工作机制，充分发挥依法治校工作领导小组作用。把依法治校、依法办学情况作为各级领导班子年度工作总结的重要内容。加强学法培训与考核。

3. 加强法治工作统筹谋划。将法治工作纳入学校发展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学校党委常委会会议、校长办公会议定期研究法治工作，确保每学期研究学校法治工作不少于1次。

4. 提升法治工作意识。要把法治观念，法治素养作为衡量干部的重要内容，把学法守法、依法办事作为考察干部的重要依据，将遵纪守法纳入干部入职、晋升重要考核内容。

三、构建以章程为核心的规章制度体系

5. 加强章程建设。申请核准并颁布实施学校章程（修正案）。加强对章程的学习宣传和贯彻实施，通过网站、宣传栏等多种形式宣传章程，将章程纳入教职工入职、学生入学培训重要内容，推进章程的有效执行。

6. 提高制度供给能力。加强规章制度的“废、立、改”工作，修订完善各类规章制度，坚决避免制度“打架”情况，及时清理废止陈旧、不符合当前要求的规章制度。加强统筹规划，紧密结合学校建设发展需要，及时补充制定空缺的制度，填补“制度空白”，健全以学校章程为基础的规章制度体系。做好规章制度汇编。

四、完善学校法人治理结构

7. 坚持和完善党委领导下的校长负责制。深入贯彻落实《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党委常务委员会会议议事规则、校长办公会议议事规则》《广东石油化工学院贯彻落实“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重大决策全面落实师生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和集体讨论决定的程序要求，推进决策、管理的科学化、民主化、法治化。加强二级学院领导班子建设，修订完善二级学院党委会议和党政联席会会议议事规则。

8. 激发二级学院办学积极性。深化“放管服”改革，在规划、招生、学科建设、科学研究、教育教学、人才引进、经费使用等方面赋予二级学院更多自主权。完善二级学院院长负责、教授主导、多元参与、民主协商的二级学院治理机制，激发二级学院的

办学主体和活力。

9. 加强民主管理。完善以学术委员会为核心的学术治理体系与组织架构，充分发挥各类学术组织在学科建设、学术评价、学术发展和学风建设等方面的重要作用。拓宽师生参与学校民主管理的渠道。充分发挥学校理事会在决策咨询、民主监督、社会参与等方面的重要作用，加快形成社会支持和监督学校发展的长效机制。

10. 健全信息公开机制。贯彻落实《高等学校信息公开办法》《广东石油化工学院信息公开实施细则》，坚持推进政务公开，保障教职工对学校重大事项决策的知情权和民主参与权、监督权。加大主动公开力度，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推进以二级教代会为主要载体的院务公开制度。做好学校财务、收费、科研、招生阳光工程、阳光采购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

11. 加强和完善督办工作。不断完善督查工作机制，及时加强对上级文件、信访事项、学校重要事项的跟踪督办，确保政令畅通，督查事项事事有回音。强化督办成果运用。

五、健全师生权益保护救济机制

12. 完善师生员工权益保障机制。对涉及师生员工重要权益事项的处理或违纪违规事项的处分，坚持法治思维，严格程序和实体的合法性审查，确保处理、处分决定的公平公正。

13. 健全师生申诉机制。做好“校长信箱”、校领导接待日、

群众来信来访等工作，确保师生员工日常诉求表达渠道畅通。贯彻落实《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教职工申诉处理办法（修订）》《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学生申诉处理办法（修订）》，健全师生校内申诉处理的组织机构和工作程序，积极稳妥做好涉及师生重大利益的处理、申诉。

六、完善法律风险防控体系

14. 深入开展法律风险梳理排查。全面加强学校无形资产保护、校园安全、国际交流与合作、资产经营与处置、后勤管理与服务、基建工程、教学科研、人事管理、学生管理及疫情防控等涉法事务管理，加强风险管控，制定学校合同法律风险防控手册。做好涉校诉讼、复议、仲裁等工作，维护学校合法权益。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制定《广东石油化工学院法律顾问工作实施办法》，提高学校法律风险防控与法律咨询服务水平。

15. 加强合同管理。贯彻落实《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合同管理办法（修订）》，进一步加强合同管理，提高合同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对外签署合同的合法性、合规性审查，保证学校办学活动依法、依规，保障学校合法权益。

16. 加强与法律实务部门联系。加强与法院、检察院、律师事务所等法律实务部门和教育行政部门法治机构合作，提高法治工作能力，积极开展社会普法和法治宣传活动，提升法治教育的传播力、引导力、影响力。

七、开展以宪法教育为核心的法治教育

17. 加强法治宣传。根据国家和广东省普法规划要求，制定学校普法规划和年度普法计划。以全体教职工和非法学专业学生为重点，组织开展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法治宣传教育专项活动。把学习宣传宪法摆在普法工作的首要位置，发挥课堂教学的主渠道作用，将宪法教育寓于学生培养全过程。积极组织学生参与“学宪法 讲宪法”系列活动。

18. 深入开展学法考法活动。充分发挥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带头示范作用，推进教职工全员学法考法活动。通过各类宣传媒介、教职工理论学习等，大力加强以宪法为核心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的学习宣传贯彻，切实提升师生法律意识。

19. 深入开展校园法治文化建设。寓法于教，在思政课等课程中全面融入宪法精神，让学生更深刻理解宪法精神。通过结合“12·4”国家宪法日、“3·15”国际消费者权益日、“4·15”国家安全日等主题开展法治宣传实践活动，围绕与师生切身利益密切相关的领域，有针对性地开展主题法治宣传实践活动，营造浓厚的校园法治文化氛围。开展多种形式法治文化活动，丰富校园法治文化载体和作品，彰显校园法治文化育人功能。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校对人：强静雨

中共广东石油化工学院委员会办公室

2021年5月14日印发